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13558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984287_11113558300_1_3984287_11113558300_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屏東縣111學年度課程發展入校陪伴員暨入校陪伴學校招募說明會」一案，請貴屬人員踴躍參加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有課務得派代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富田國小111年4月1日屏富國小教字第11100012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本縣課程領導人，並扶持學校發展跨領域校訂課程，藉以回應108課綱需求且提升本縣學校競爭力，本縣與「瑩光教育協會」透過「區域合作計畫」方式，導入完善之課程領導人培訓機制，協助本縣校訂課程輔導團增能，並藉由入校陪伴之辦理，促進陪伴員與被陪伴學校相互激盪對話，從而輔助學校解決現場課程發展問題；為協助各校及教師更加瞭解本案計畫，爰辦理旨揭說明會，以利各校評估111學年度是否加入「入校陪伴員」培訓或入校陪伴之行列。

三、旨揭說明會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1年4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至11時30分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本府南棟3樓301會議室。

(三)參與對象：

- 1、有意參與「入校陪伴員」培訓者：本縣課程督學、輔導團成員、具有校本課程發展與執行實務經驗之校長、主任與教師，以及對本培訓有意願參與者皆可報名參與；本縣各國中請務必薦派一員（校長、教務主任或社群領導人等）出席。
- 2、有意申請「111學年度入校陪伴」學校代表：有校本課程發展協助需求之學校，請校長、教導主任或社群領導人等報名參與。
- 3、歡迎任何對旨案計畫感興趣之教育人員踴躍報名本次說明會，以利評估後續是否報名參與培訓活動或申請入校陪伴服務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4月12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線上表單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rqEdsGuQRGLFrzTh9>）。

四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（至多3人），同意核予說明會期間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有課務得派代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